

=學生宿舍 105 學年度暑假住宿申請作業規定=

(本公告可自行上校首頁最新消息下載)

壹、申請資格：

在校生：皆可申請，惟以下情形例外：

1.嚴重宿舍違規或遭退宿處分者；2.畢業生、延畢生、在職班生。

貳、申請期限：**106年5月25日(四)09:00至6月2日(五)17:00止。**

參、申請方式：

利用本校校務行政系統自行上網登錄申請：**申請一>學務資訊申請一>學生宿舍暑假住宿申請作業：**

一、完成線上申請後列印【申請成功基本資料表】自存即可。

二、**優先申請生**：僑外生、大陸學生、生理障礙生（不含精神或心理等其他方面）、低收入戶生、受災戶生、派外人員子女、優良宿舍幹部、特定任務生（學伴、體保生及新任學生會會長、學生議會議長、系學會會長、社團負責人等優良幹部及其他具體優良表現等），**依下學年(106年)申請身份或本學期住宿系統資料為主**，毋需繳交相關證明文件。

肆、床位抽籤：

一、電腦抽籤時間、地點：**106年6月6日(二)10:00**於軍訓與生活輔導組。

二、抽籤床位結果屆時可自行查看：**查詢一>學務資訊查詢一>查詢宿舍申請結果。**

三、抽籤及床位分配原則：

(一)**各舍申請住宿優先次序以下學年獲床位分配，且為暑宿開放舍館者(女二舍)為第一優先**，現住宿生原床住宿者為其次，餘則為後。

(二)因女一舍暑期閉館提供營隊住宿，**女二舍開放住宿。**

(三)床位安排**以下學年獲床位分配且為暑宿開放舍館者(女二舍)為主**，女一舍同學則由電腦亂數提供女二舍床位暑宿。

伍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考量暑假結束後清舍期程緊迫，本次暑宿以分配下學年床位為優先，故**不開放換床申請。**

二、住宿費：4750元（學期住宿費1/2計算），床位分配公告後須於規定期限內（**自6/7起-6/15前**）自行上網列印繳費單完成繳費，**逾期繳費、私自進住(續住)、冒名頂替或放棄床位未通知教官者，則登記違規二次，並取消暑假及下學期至畢業止進住、申請住宿及候補資格。**

三、住宿期限：**6/26(一)中午12時至9/1(五)中午12時**；若無法於6/26(一)中午前完成期末清舍搬至暑宿床或無法於9/1(五)中午12時前完成暑假清舍，請勿申請暑宿。

四、若床位有餘，俟公告床位後，**開放畢業生至軍輔組辦理人工之申請，期限至6月15日止。**

※6/15(四)前繳費(校務系統自行列印至出納組繳費，6/7(三)~6/15(四)受理畢業生之申請。



學務處 106.05.08

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 期末離舍及下學期開舍注意事項

離舍—6/26(一)當日中午 12 時前未辦理離舍繳交鑰匙、網路線者，將予以鎖卡且不退還鑰匙、網路線押金 200 元。

離舍前請將垃圾及物品清理乾淨，6/26(一)中午 12 時後，未辦理離舍手續者，遺留寢室物品，將視之為廢棄物予以清除，且不退還清潔押金 300 元。。

◎僑外生、交換生留宿生請依核定之離舍時間前找幹部辦理退費), 請參閱境外生期末離舍注意事項。

◎查獲暑假未繳費而有住宿之實者，依規定懲處並取消爾後(下學期至畢業止)宿舍申請、進住及候補資格。

開舍—下學期舊生開放進住時間：106 年 9 月 1 日(五)中午 12 時後。



學務處軍輔組 106.05.08

境外生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離舍注意事項

- 一、境外生對象：包含僑生、外籍生、交換生、自費生。
- 二、交換生、自費生離舍前，請將寢室床位收拾乾淨，垃圾置於一樓資源回收區，欲交接生活用品予下期交換生，可將物品置於女二舍交誼廳，並註記接收人姓名。離舍日將鑰匙、網路線交至宿舍幹部(聯繫方式公告於宿舍門口)，待檢查環境清潔後，再退押金 500 元；清理環境不合格，將不退還押金。
- 三、境外生暑假後有二日離校緩衝期至 6 月 28 日(三)12 時；逾時離校，收取逾時住宿費計算如下：
6 月 28 日(三)12 時前離校，勿需繳暑假住宿費。
6 月 28 日(三)12 時後離校，按日收取暑假住宿費每日 300 元。
- 四、境外生下學期開舍日為 9 月 1 日(五)12 時；提前返校，收取住宿費計算如下：
9 月 1 日(五)12 時前提前返校，按日收取暑假住宿費每日 300 元。
9 月 1 日(五)12 時後返校，勿需繳暑假住宿費。
- 五、境外生離舍時間登記，請於 6 月 15 日(四)前完成，僑外生向國際處鄭靜琪老師登記離舍時間後，依離舍日及返校日領取繳費單後，直接至出納組(行政大樓 3 樓)繳費，6 月 15 日(四)前逾期未繳，將視同放棄暑假住宿，另一經繳費後不再辦理退費。
- 六、境外生請依申請之日期離校；若經監視器查獲暑假未繳費而有住宿之實者，取消下學年住宿資格。

學務處軍輔組 106.05.08

